

首家自动停车 AGV 系统 即将启用

偌大的停车场却兜兜转转找不到停车位，这样的苦恼可能很多车主都经历过。现在，在上海自贸区临港新片区有了全新的停车解决方案：无人搬运车（Automated Guided Vehicle, 简称 AGV），这个集多功能于一体的智能系统近日在临港科技城首发项目创晶科技中心（临港集团总部）上线。与传统停车相比，AGV 可以省去寻找车位、倒车入库、寻找车辆、寻找出口、排队收费等环节，大大缓解停车难的情况。

据介绍，所谓的 AGV 就是由动进 AGV、AGV 停车中央管理系统及智能调度系统组成，以人工智能算法的软件系统为核心，来完成包括存车、入库、出库、取车、盘点、支付等流程的智能履行系统。其中，机器人所使用的机器视觉及激光导航技术能够实现无人驾驶、系统智能控制，定位精度低于 5mm，最高形式速度达 1.5 米/秒，载重量达 2.5 吨。基于人工智能的智能调度系统，可实现 200 辆机器人同时调度，所以也不必担心需要长时间排队取车的问题。



上海临港科技城创晶科技中心 AGV 智慧车库为地下 2 层平面移动类结构，停车位共 160 个。共分两层，负一层用以停放小型轿车，负二层用以停放 SUV，每一层配置了 2 台 AGV 停车机器人，共有 4 台 AGV 停车机器人。车辆出入口皆为直进直出式，让车主在驾驶时无需掉头或倒车行驶，方便车主操作。在存车时，车主只需将汽车驶入预设的停车平台，领取停车小票或扫描二维码，系统将自动分配机器人将汽车搬运至指定停车位上，停车及取车时间平均不超过 180 秒。而取车时，可选择手机支付或刷卡支付，当支付完成后即可在停车平台位置取车。据了解，取车还可以享受预约功能，车主可以提前告知系统将汽车搬运至停车平台，然后再预约时间内抵达停车平台，即可快捷取车，无需等待。

临港科技城公司副总经理李自伟介绍，自动停车 AGV 系统是以人工智能算法的软件系统为核心，完成包括存车、入库、出库、取车、盘点、支付等流程的智能履行系统。采用该系统旨在有效提升园区停车场的存储空间，增加停车密度，提高泊车取车速度，降低停车场管理费用，大幅度提升临港科技城的管理效率。同时，园区还将在智慧出行、智慧交通、智慧生态、智慧商业等方面发力，将临港科技城打造成园区数字化转型的示范基地。



（供稿：摘自新闻媒体处）



上海停车信息

SHANGHAI PARKING INFORMATION

2021·03 (总第 207 期)

主办 上海市停车服务业行业协会秘书处

本协会邮箱/网站: spstamsc@163.com/www.shparking.org 电话: 53018150

关于发布 2020 年度专业停车企业、 专业人才评定结果

为了提高本市停车行业服务水平，提升停车行业形象，完成“十三五”规划关于“培育专业力量，加强专业停车企业建设，支持综合实力强、质量信誉好的专业停车企业统筹实施公共停车设施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工作及完成评选“20-30 家专业停车投资建设运营企业，100 名静态交通行业专业人才”的指标要求，受上海市道路运输事业发展中心委托，我会在本市停车行业开展 2020 年度专业停车企业、专业人才评定工作。

根据参评单位、参评人员申报资料情况，我会组织有关市、区交通管理、本会有关区办事处、有关道路停车协管单位、公共停车场库单位、专业停车经营管理单位开展了专业停车企业、专业人才的初评和终评。

此次申报参加专业停车经营企业评定的单位有 28 家，经过评定，评为一级企业的有 7 家、二级企业的有 4 家、三级企业的有 6 家、基本级的企业有 9 家。

此次专业人才评定的对象是本市从事专业停车、公共停车场（库）、道路停车场、机械停车设备、交通设施、智能停车信息化等行业、企业中的管理、技术、从业人员，并要求有五年以上的工作经历。申报参加评定的有 84 人，经过评定，评为管理型专业人才的共有 31 人、评为技术型专业人才的共有 11 人、评为技能型专业人才的共有 39 人。



安全出行伴我行

为了增强广大职工的交通安全意识，不断提高安全防范和自我保护能力，进一步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惨剧的发生，3月15日和3月16日下午，清晨公司在办公室组织了全体职工分批进行了交通安全知识培训。

培训课上，奚俊虹分别从安全教育培训的重要性、道路交通安全知识培训、新交通法规（总则到第三章）这三个角度展开，通过讲解文案、观看非机动车事故视频、组员之间交流互动这三个方面让协管员对道路交通安全有了更加深入的认识。



因为工作性质的特殊，我们道路停车的协管员在工作之中用到最多的交通工具就是电瓶车。因此在安全培训中，着重讲解和提示电瓶车安全驾驶是重中之重，在日常的工作中一定要时刻牢记，把遵守交通规则放在第一位，做到人人安全出行，时时警钟长鸣。

通过一次次的培训，我们每位停车管理人更加深知了生命其实是很脆弱的，监督他人履行《法规》的同时不忘督促自己要牢记安全第一。

（供稿：清晨车辆停放管理公司）

《上海市公共停车场（库）停车规则》4月15日起施行

2021年2月25日，上海市道路运输管理局发布《上海市公共停车场（库）停车规则》，规则自2021年4月15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26年4月14日止。解读如下：

为不断规范加强公共停车场（库）经营者经营服务行为，明确规范机动车辆驾驶员及随车人员（以下统称“停车人”）在公共停车场（库）的停车行为，重点解决停车人不按规定有序停放车辆及维护停车秩序、不遵守安全管理规定、不遵守收费管理规定等影响停车经营的突出问题，保障公共停车场（库）经营者和停车人的合法权益，有效维护公共停车秩序，提升停车行业文明服务形象，创建“安全、有序、文明”的停车环境，市道路运输局起草了《上海市公共停车场（库）停车规则》，有关说明如下：

一、起草过程及征求意见情况

市道路运输局于2020年7月着手研究起草《上海市公共停车场（库）停车规则》，于2020年11月完成征求意见稿，通过局官方网站向社会进行了为期一个月的公开征求意见，同时听取了19家P+R停车场库和10家市管停车场库经营单位及市停车协会意见。此外，向市交通委、市发展改革委、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交警总队以及各区交通管理部门发函征询修改意见。2021年12月18日完成意见征询。

二、《规则》的主要内容

- 1、为保障安全，明确禁止驶入公共停车场（库）停放车辆的情形；
- 2、停车人驾车进出公共停车场（库）以及停车过程中应该遵守的基本交通规则；
- 3、停车人为保障驾驶车辆停放安全及车内财物安全所应履行的主体责任；
- 4、停车人应遵守的付费管理规定以及享有的相关权益；
- 5、停车人为维护公共停车场（库）经营秩序和安全卫生所应遵守的具体规定；
- 6、无障碍车位、充电桩车位等专用车位限定使用的规定；
- 7、停车人在进出公共停车场（库）以及停车过程中依法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法律义务。

（供稿：摘自媒体新闻处）